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审计负责人及职工监事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负责人和审计负责人调整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和审计负责人调整的议案》，具体如下：

为了公司下属北京农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发展需要，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薛素文先生将全力投入农信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并将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董事会感谢薛素文先生对公司财务体系队伍初建及壮大、财务人才培养、公司规范合规运营、资本经营、发展规划等方面为公司做出的重大贡献，薛素文先生卸任财务负责人职务后，仍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和常务副总裁职务。

公司董事会任命林孙雄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任命高级副总裁吴文先生（简历见附件）兼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职务。

二、职工监事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监事朱琳女士的辞职报告，朱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之后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对朱琳女士在任期间为监事会做出的工作表示感谢。

朱琳女士离任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代表举手表决，一致同意毛丽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新的职工代表监事。

本次监事调整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

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附：简历

一、林孙雄先生简历

林孙雄先生，1975年9月生，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加入本公司，公司财务主管、南方区财务总监、监事、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林孙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吴文先生简历

吴文先生，1966年2月生，华中农业大学食品科技系动物营养与饲料加工专业学士，1995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江西泰和大北农饲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信息中心主任、天津大北农水产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怀柔生产基地总经理、投资建设部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等职务，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审计部总经理职务。

吴文先生持有公司11,526,523股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毛丽女士简历

毛丽女士，1984年10月生，西南大学外国语学院硕士研究生，2010年加入公司，历任北京金色农华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事务部国际业务专员，现任公司法务证券部助理。

毛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